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在青海省互助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银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2月2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10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6人，董事范文丁先生，独立董事方文彬、范文来、戎一昊、王延才、陈斌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10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3月16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银会先生、冯声宝先生、范文丁先生、赵洁女士、宋纯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2026年3月17日至2029年3月16日。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10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方文彬、范文来、王延才、陈斌、权忠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和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逐项表决，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6 年 3 月 17 日至 2029 年 3 月 16 日。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上述第 1、2 项议案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10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 10 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7 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银会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6年9月，北京大学理学硕士。曾任互助华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青海生物产业园孵化创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青海华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总经理，青海华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海省福瑞德医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华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酒时代酒业（北京）有限公司、西藏纳曲青稞酒业有限公司、中酒云图（北京）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青海新丁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高球同道体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青海证券业协会会长。

截至目前，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41.52%的股份，李银会先生持有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95.5%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除上述情况外，李银会先生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冯声宝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7年8月，新加坡国立大学化学系博士，华中科技大学生命科学院博士后，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新加坡国立大学研究助理，劲牌有限公司保健酒技术部部长，劲牌有限公司国际事业部总经理，劲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监、总经理助理，湖北同健堂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董事。

冯声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1,8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范文丁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4年12月，毕业于青海大学。曾任青海互助青

稞酒销售有限公司大区负责人、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西藏纳曲青稞酒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宁天佑德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互助传奇天佑德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西安清融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青海大学财经学院企业导师。

范文丁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2,5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赵洁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2 年 12 月，河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学士。曾任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投资部经理；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任西藏纳曲青稞酒业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四届董秘委成员、青海大学财经学院企业导师。

赵洁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10,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宋纯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 1983 年 5 月，武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劲牌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中心总监；兼任河西学院生命科学与工程学院产业导师，青海大学财经学院企业导师，青海天佑德教育基金会副理事长。

宋纯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6,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方文彬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5年8月，兰州财经大学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兰州财经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兰州财经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理事、甘肃省审计学会理事。曾任甘肃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甘肃人为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非境内上市公司）、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兰州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方文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范文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6年6月，毕业于江南大学，生物工程专业，工程硕士，江南大学生物工程学院教师、研究员。曾任江苏洋河股份有限公司（原江苏洋河酒厂、江苏洋河集团有限公司）车间副主任、生产部（处）副职和正职、技术发展部长、技术中心主任，江苏洋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调度、副总工程师，无锡嘉士茂经纬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无锡芳醇评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范文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王延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55年6月，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曾任轻工业部食品工业局干部，中国酒业协会秘书长、理事长，中轻食品管理中心主任；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延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陈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9年10月，法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一级企业法律顾问。曾任青海五联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主任、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副总裁等职；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内部审计协会理事，西宁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青海省内部审计师协会会长，青海省市场主体信用协会会长，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

权忠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64年7月，北京交通大学经济学博士。曾任哈尔滨铁路局枢纽工程指挥部助工，北方交通大学经济系教研室主任，中华企业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总裁，王府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外事委员会委员；兼任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非境内上市公司）。

权忠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

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